

第一章 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名称为：辽宁公司康平公司2023-2024年固体废物处置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CEZB230010608，招标人为国能康平发电有限公司，项目单位为：国能康平发电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资格后审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包）划分：

2.1.1 项目概况：国能康平发电有限公司位于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总装机容量为2×600MW。

2.1.2 招标范围：1、2号机组及启动炉产生的的固体废物，包括：“粉煤灰、炉渣、石子煤、湿排灰、不合格脱硫石膏装卸外运处置。康平公司2×600MW机组及机组启动炉每年预估产生各类固体废物约80万吨(其中粉煤灰及湿排灰约60万吨，炉渣约18万吨，石子煤约1万吨，不合格脱硫石膏约1万吨)，平均每日产生约【3000】吨。投标人保证提供足够的运输能力，全天（年中每日24小时，无休息日）待命。投标人接到招标人通知（可电话通知）后三十分钟内，提供固体废物专用的密封运输车辆将上述全部固体废物装车并运离招标方厂区。

2.1.3 服务期限：2024年2月1日—2024年11月30日。

2.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 财务要求：/

【3】 业绩要求：2019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已完成的火电厂同类型副产品（粉煤灰和炉渣）处置的合同业绩2份。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和对应的用户证明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能证明副产品处置已完成的材料（若合同甲方不是最终用户，合同甲方获取的最终用户证明也可）。

【4】 信誉要求：/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7】 设备要求：/

【8】 其他要求：/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标前必须在国家能源集团（<https://www.ceic.com>）首页网页底部查找“生态协作平台”图标，点击图标跳转至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点击“物资采购”图标，完成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帮助中心→“统一客商门户操作手册”。

4.2 购标途径：已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登陆“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在线完成招标文件的购买。

4.3 招标文件开始购买时间2024-01-09 09:00:00，招标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4-01-15 16:00:00。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每标段（包）人民币第1包7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第1包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4.5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 其他：/

5. 招标文件的阅览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必须从“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 投标人自行登录到“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bidhy>。

2) 点击右上角“帮助中心”按钮，下载《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

3) 点击右上角“组件下载”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国家能源招标网驱动安装包”及“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为专用格式，投标人须完成上述操作才可以浏览招标文件。

4) 投标人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本项目的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国家能源招标网首页→帮助中心→“国家能源招标网电子招投标项目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及须知”。

注：投标人需尽快办理CA数字证书，未办理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认证过期的，将导致后续投标事项无法办理。

5)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具体操作详见《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其中以下章节为重点章节，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

1.1--1.7章节（系统前期准备）

1.9章节（CA锁绑定）

2.5章节（文件领取）

2.9章节（开标大厅）

3.1章节（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3.2章节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6.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4-01-29 09: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地点:通过“国家能源招标网投标人业务系统”公开开标,不举行现场开标仪式。

7.其他

/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国家能源招标网(<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国能康平发电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沈阳康平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邮编:100500

联系人:沈楷雨

电话:024-27342059

电子邮箱:49540852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6层

邮编:100007

联系人:吴亮亮

电话:010-57337287

电子邮箱:12085128@chnenergy.com.cn

国家能源招标网客服电话:010-58131370

国家能源招标网客服工作时间:8:30-12:00;13:30-17:00(法定工作日)

国家能源招标网登录网址:<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